证券代码:605300 证券简称:佳禾食品 公告编号:2026-053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 投资产品名称:节节升利系列4683期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分别经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0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54,388,597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3.3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24,999,998.01元。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909,476.44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090,521.5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3月7日出具"天衡验字(2025)00009号"《验资报告》。

发行名称	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3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72,5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1,109.05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咖啡扩产建设项目止 / 7.68 / 2027年3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00.00 /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数据。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节节升利系列4683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90天	3,000	保本固定收益	阶梯式收益率1.30-1.6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	20,000	320.00	0
2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72.00	0
3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28.13	0
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68	0
5	结构性存款	1,960	1,960	2.79	0
6	结构性存款	2,040	2,040	13.44	0
7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81.78	0
8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20,000	20,000	148.00	0
9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5,000	5,000	20.82	0
10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71.00	0
11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4,000	4,000	33.13	0
12	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73.00	0
13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1.07	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2.19	0
15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48.96	0
16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16.96	0
17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4,000	4,000	10.29	0
18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11.21	0
19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11.84	0
20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9,000	9,000	5.49	0
21	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45.30	0
22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8,000			8,000
23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5,000			15,000
24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10,000			10,000
25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3,000			3,000
合计				1,090.08	3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0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591.1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6,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6,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该事项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金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类型、购买额度和期限均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建立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存放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人认为:佳禾食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佳禾食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民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东明	高小涛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	
电话	0535-5637723	0535-5637723	
电子信箱	minhe7525@126.com	minhe7525@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7,261,949.06	986,137,532.06	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241,159.65	-214,493,805.04	5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921,613.69	-221,943,743.01	5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129,519.28	54,600,411.24	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1	55.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1	55.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	-11.11%	5.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08,718,620.78	3,653,034,542.40	-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4,537,551.98	1,769,768,993.86	-5.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宪法	境内自然人	18.16%	63,356,348	47,517,261	不适用	0
孙希民	境内自然人	13.51%	47,155,000	0	不适用	0
孙宪秋	境内自然人	5.73%	20,004,400	0	不适用	0
谷永辉	境内自然人	2.29%	7,998,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3%	6,742,405	0	不适用	0
辛雨蒙	境内自然人	0.59%	2,067,700	0	不适用	0
郑玉花	境内自然人	0.57%	1,971,800	0	不适用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1,811,700	0	不适用	0
楼丽萍	境内自然人	0.42%	1,476,400	0	不适用	0
嘉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自然人	0.42%	1,470,70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希民先生与孙宪法先生为父子关系,孙希民先生与孙宪秋女士为父女关系,孙宪秋女士与孙宪法先生为姐弟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郑玉花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71,800股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法定代表人:孙宪法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6-055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存在票据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及票据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近日,公司收到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法院下达的《关于财产保全相关权利告知函》【(2026)赣0103执保1309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参股公司部分股权、部分股权所衍生的股权的股息、红利等收益,现将相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情况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本次被冻结股权比例(%)	对应金额/冻结金额(万元)	冻结期限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20.0001	7.2	6,932.92	自2026年7月28日起至2029年7月27日止
		7.2%所衍生的股权的股息、红利等收益	6,932.92	自2026年7月29日起至2029年7月28日止

注: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7.2%所衍生的股权的股息、红利等收益实际冻结金额以届时产生的股息、红利数额为准。

二、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原因

本次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被冻结系申请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与公司票据纠纷一案,根据(2026)赣0103执保1309号民事裁定书进行的财产保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暂未受到上述股权冻结事项的影响,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重要参股公司,若上述参股公司股权被处置,将会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妥善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宜,以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2、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26-054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6,781,5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2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电子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71,150,672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1.99%,占公司总股本的15.78%。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拍卖标的9,708,100股股票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流拍。
- 本次被拍卖的标的后续是否再次被拍卖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拍卖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如后续上述股份再次被司法拍卖,受让方取得拍卖股份后,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进行股票减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济南铁路运输法院于2026年8月20日10时至2026年8月21日10时止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司法拍卖电子集团持有的公司9,708,1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其持股11.19%,占公司总股本的2.15%。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根据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信息获悉,电子集团持有的公司9,708,100股股票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流拍。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流拍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被拍卖的标的后续是否再次被拍卖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拍卖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如后续上述股份再次被司法拍卖,受让方取得拍卖股份后,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进行股票减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

4、公司及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36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的通知,获悉合益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合益投资	是	6,720,000	5.63%	0.68%	否	否	2026年8月20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6年8月20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益投资	119,449,535	12.17%	60,676,600	67,396,600	56.42%	6.87%	0	0.00%	0	0.00%
李晓华	80,749,879	8.23%	23,920,000	23,920,000	29.62%	2.44%	0	0.00%	0	0.00%
Paul Xiaoming Lee	128,443,138	13.09%	60,000,000	60,000,000	46.71%	6.11%	0	0.00%	0	0.00%
Sherry Lee	71,298,709	7.27%	25,547,680	25,547,680	35.83%	2.60%	0	0.00%	0	0.00%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0%	8,000,000	8,000,000	54.29%	0.82%	0	0.00%	0	0.00%
合计	414,677,015	42.26%	178,144,280	184,864,280	44.58%	18.84%	0	0.00%	0	0.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37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号)。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号)。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工商变更信息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1、公司注册资本由"98213.189700万人民币元"变更为"98131.851800万人民币元"。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无变化。

二、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名称: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27317703K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住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125号

法定代表人:PAUL XIAOMING LEE

注册资本:98131.851800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05日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商品商标印制(含烟草、药品商标),商标设计;包装盒生产、加工、销售;彩色印刷;纸制品(不含造纸)、塑料制品及其他配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印刷用原料、辅料;生产、加工、销售塑料薄膜、改性塑料;生产、加工、销售镭射转移纸、金银卡纸、液体包装纸、电化铝、高档包装纸;生产、加工、销售防伪标识、防伪材料;包装机械、包装机械零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生产、加工、销售新能源材料以及相应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工商变更时,按照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的要求,公司将修改后的《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向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备案。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18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泰尔股份	股票代码	0023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泰尔重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晓明	黄岗	
办公地址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路669号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超山路669号	
电话	0555-2202118	0555-2202118	
电子信箱	yangxiaoming@taiergroup.com	huanggang@taier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8,727,049.80	560,784,797.25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56,757.20	-19,385,787.90	-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48,572.97	-27,439,788.45	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195,997.72	-71,300,846.95	-18.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1	-0.0384	-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1	-0.0384	-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1.62%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06,900,031.10	2,385,427,001.10	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1,442,438.40	1,111,701,272.48	-1.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5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邹正彪	境内自然人	27.81%	140,368,202	0	不适用	0
邹紫鹏	境内自然人	2.90%	14,633,500	10,975,125	不适用	0
北京泰德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德圣投资-泰来银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0.92%	4,664,000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81%	4,092,682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61%	3,067,009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5%	2,795,545	0	不适用	0
黄春燕	境内自然人	0.41%	2,075,200	0	不适用	0
安徽泰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866,9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2%	1,612,073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5%	1,286,68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邹正彪先生系邹紫鹏先生父亲; 2.黄春燕女士系邹紫鹏先生母亲; 3.安徽泰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邹正彪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 4.本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发起人以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邹紫鹏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19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1-6月对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值迹象,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6年1-6月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6年1-6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343.19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月至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损失以"-"号填列)
一、信用减值损失	-1,013.09
其中:应收款项	-809.49
其他应收款	-203.60
二、资产减值损失	-330.10
其中:存货	-330.10
合计	-1,343.19

注:以上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43.19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6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28.84万元,相应减少2026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28.8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预期信用损失率或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经计算,公司2026年1-6月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增加809.49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前制造业正处于结构性调整周期,公司下游客户回款放缓,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增长,坏账损失增加。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增加203.60万元,主要原因是一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增加。

2、存货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存货进行了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经测试,2026年1-6月对存货计提减值损失330.10万元。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47 证券简称:泰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20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根据